

「因我罪」？「前世因」？

潘國鍵

(一)

宗哲思想，欲釋人世萬事。禍福何故？苦樂何由？此生之悲歡離合，總該有箇道理吧。此宗教之所以吸引人也。

答案，當然以愈簡單愈涵蓋而愈好。

(二)

人生何故苦？基督徒答曰：「因我罪！」夫罪也者，乃沿承原祖父母亞當夏娃偷吃禁果從此偏蔽於「我」之所謂「原罪」也。於是乎，人世從此有老病死之苦，有生離死別之苦，有饑寒交煎之苦，有顛沛流離之苦…。不服氣麼？唉，祇要唸那短短「因我罪」三字即可。這全是先祖遺傳下來的 DNA，看你還有啥話可說？

(三)

當然，基督徒之「因我罪」，猶未及佛家子那「前世因」一語來得厲害。同樣短短三字，它不但可以解答

人生之所以挨苦，還注釋了人生之所以享樂，確更「好使好用」！

佛徒最講因果：「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」。今生苦樂，全乃前生作業而來之果報。故此，汝今生何以挨苦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故享福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以短命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故長壽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以孤獨終老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故兒孫滿堂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以貧窮卑賤？前世因也；汝今生何故大富大貴？前世因也……。

汝人生之任何問題，祇要祭出個「前世因」，幾乎無難而不解。服未？

#### (四)

這當然不是說佛門就此叫人認命。因為，「欲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」。曾聽日人「落語」曰：有些事情，汝此生就怎努力也沒能成功的，哈哈，沒啥關係，還有來世呢，——來世干巴爹(加油)!!

#### (五)

然而，把人間的不幸都說成是「前世因」的必然果報，那末，社會上一切的不公平和不公義，很容易會變得不是全無道理。無辜義人慘受壓迫甚或喪掉性命，似乎也沒什麼大不了：蓋害與受害，皆由前世各作之業，今生總須各自了斷。做人呢，今生前世，恩恩怨怨，最緊要「了」。「了便是好！」——這是《紅樓夢》「好了歌」唱的。

南無阿彌陀佛！

(六)

因是之故，難怪有佛徒曾語國鍵，那生活在第三世界貧窮戰亂地區受盡折磨的人，皆因前世作惡多，今生輪迴在人間地獄還債。債若還清，來世自好。至於閣下能夠移民加拿大坐享清風明月呢，嘻嘻，乃因前世為善多、積福厚啣！

信？不信？看你啦。

(七)

惟是，人們一旦把別人之苦難看成是他自己「前世作惡」的合該報應，則人性中最可貴之同情心和憐憫心，

在實踐上就難免有了點遲疑。一切之殃既他自作，也就祇能由他自己才可了斷。你執意替他拔苦？豈不反害他前生舊債未償，今生又添新債了？他欲來世享福甚或斷業成佛，可更遙遙無期囉！

### (八)

於基督宗教而言，「原罪」不招福樂，此生受苦是活該的了。至如人世之福樂，實乃全由天予，多少帶點幸運的成份，故名——「幸福」。是亦吾民俗所信：福祿天所賜，生死不由人也。

我之有福，出於幸運。他若無福甚或橫遭災患，大抵由於不幸，倒未必定是他個人自作的孽。能不憐之憫之，施以援手乎？

### (九)

佛徒慈悲，樂於行善。真正的基督徒，遇見不平不幸事，也絕不會坐視不理。至如救災扶貧，更是不在話下了。

於孟子，此為惻隱之心；於耶穌，此實天主之愛焉。

(二零一四年二月廿日眇人潘國鍵於多倫多如心齋。春雪初融。)

(完)

本文並載 <http://www.poonkwokkin.com>